注册商标续展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四十条之规定，下列商标的续展注册申请已核准，予以公告。续展注册的有效期为十年，有效期限自该商标上一届有效期满次日起计算。

注册号： 741258

商标： VIVIDENT

类别： 30

注册人： 不凡帝范梅勒有限公司
PERFETTI VAN MELLE S.P.A.

注册号： 741261

商标： 图形

类别： 30

注册人：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741323

商标： ALPEN ORIGINAL

类别： 30

注册人： 不凡帝范梅勒有限公司
PERFETTI VAN MELLE S.P.A.

注册号： 741596

商标： NICKLAUS

类别： 28

注册人： 尼高斯公司
NICKLAUS COMPANIES, LLC
